

北京仁泽健康服务中心
验 资 报 告 书

鼎立会【2017】第 18-177 号



北京东审鼎立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东审鼎立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验 资 报 告

鼎立会【2017】第 18-177 号

北京仁泽健康服务中心：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贵单位截至 2017 年 11 月 06 日止申请设立登记的开办资金实收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举办者及贵单位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单位开办资金的实收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单位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根据协议、章程的规定，贵单位申请登记的开办资金为人民币 20 万元，由举办者北京仁泽公益基金会于 2017 年 11 月 06 日之前一次缴足。经我们审验截至 2017 年 11 月 06 日止，贵单位已收到举办者北京仁泽公益基金会缴纳的开办资金（实缴开办资金）合计人民币贰拾万元整。举办者北京仁泽公益基金会以货币出资 20 万元。

本验资报告供贵单位申请办理设立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单位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

1.开办资金实收情况明细表



2.验资事项说明

北京东审鼎立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主任会计师:



2017年11月07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附件 1

北京仁泽健康服务中心

开办资金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 2017 年 11 月 06 日止

股东名称	认缴开办资金					实缴开办资金				
	金额	出资比例	货币	实物	无形资产	净资产	其他	合计	金额	占开办资金总额比例
北京仁泽公益基金会	20.00	100.00%	20.00	—	—	—	—	20.00	20.00	100.00%
合 计	20.00	100.00%	20.00					20.00	20.00	100.00%

设立公司名称：北京仁泽健康服务中心
北京东审鼎立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中国注册会计师（签章）

110004910007

附件 2

验资事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北京仁泽健康服务中心（以下简称贵单位）系由北京仁泽公益基金会出资组建的从事非营利性社会服务活动的社会组织。

二、申请的开办资金及出资规定

根据协议、章程的规定，贵单位申请登记的开办资金为人民币 20 万元，由举办者北京仁泽公益基金会于 2017 年 11 月 06 日之前一次缴足。其中：举办者

北京仁泽公益基金会出资人民币 20 万元，占开办资金比例的 100%。


三、审验结果

截至 2017 年 11 月 06 日止，贵单位已收到举办者北京仁泽公益基金会缴纳的开办资金合计人民币 20 万元。其中：举办者北京仁泽公益基金会于 2017 年 11 月 06 日缴存北京农商银行丰台支行北京仁泽健康服务中心注册入资专户账户

内货币资金 20 万元，账号为 0205080104250010002。全体举办者实缴开办资金

占开办资金的 100%，其中货币出资金额合计 20 万元，占开办资金实缴的 100%。

北京志审鼎立商务有限公司
公章

四、其他事项

无

北京农商银行
BEIJI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汇兑凭证

委托日期:20171106
业务类型:普通汇兑
大额支付序号:2017110600143646
发起行行号:303100000401
收款人账号:35320188000078630
收款人名称:北京仁泽公益基金会
收款人地址:
接收行行号:402100000608
收款人账号:0205080104250010002
收款人名称:北京仁泽健康服务中心注册入资专户
收款人地址:
交易金额:200,000.00
金额大写:贰拾万元整
附

北农商营管 201607版

汇路:大额
业务种类:02102
业务序号:20171106222706
汇款人开户行行号:303100000401
报文种类:hvp s. 111. 001. 01
柜员流水号:888790296
借贷标识:贷

收款人开户行行号:402100000608

币种: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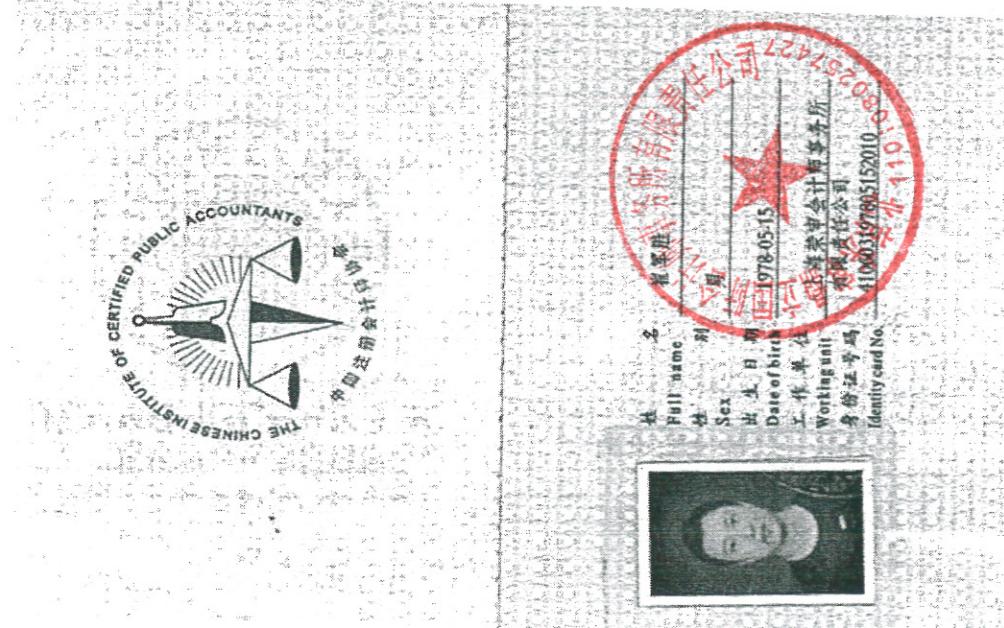
会计分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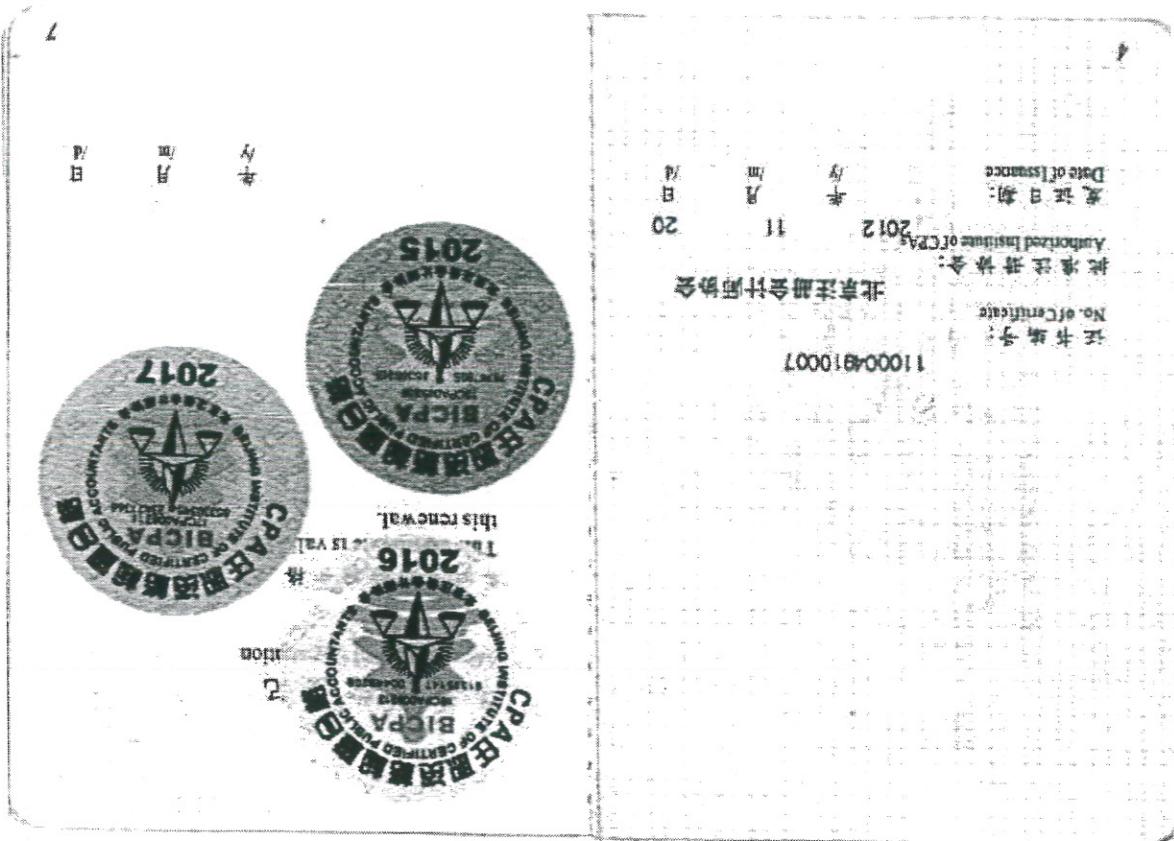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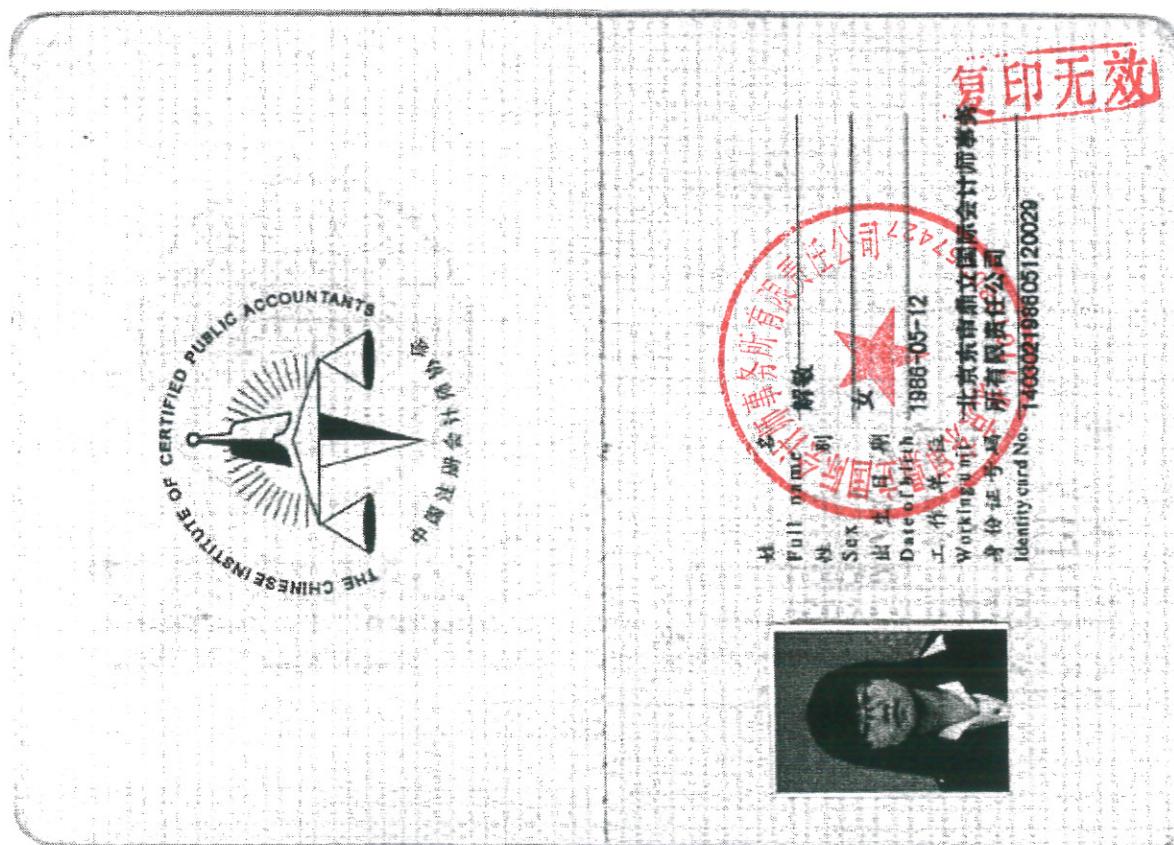
借: 3031
贷: 3031
打印时间:16:28:56
打印柜员:00272

— 第1页，共1页 (874701003394) —

自动入账标识:未自动记账
第1次打印

北京鼎立汇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序号: NO. 0196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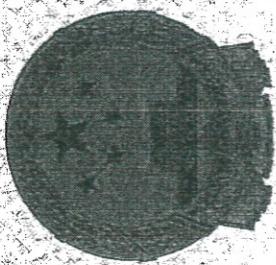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名称：北京东伸鼎立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主任会计师：崔军胜
办公场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13号B座16层1606室

复印无效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11000491
注册资本(出资额)：11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京财会[2006]2908号
批准设立日期：2006-12-22



营业执照

(副本)(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9755224X0

名 称 北京东审鼎立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 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13号B座16层1606室

法定代表人 崔军胜

注 册 资 本 110万元

成 立 日 期 2006年12月27日

营 业 期 限 2006年12月27日至 2056年12月26日

经 营 范 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帐；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登记机关



2015年10月27日